

2014 佛法度假

生活·修行·龍樹論

釋開仁編，2014.7

【目次】

壹、淨心第一，利他為上

貳、初學菩薩未離欲，亦未能斷慳，如何實踐布施度

參、若捨一惡人，則為背佛恩；捨一可度者，是斷佛道根

肆、菩薩諸漏未盡，怎麼能久劫於三界中，忍諸惡人

伍、菩薩的精進，有淺深階段

陸、菩薩願得好慧，持戒自守，不憍眾生

柒、一心敬慎是善人相，娑婆世界的菩薩難勝難及、難破難近

捌、菩薩應具備三輪體空的無我智慧

玖、菩薩無緣大慈，不棄捨一切眾生，堅心以五乘法行教化

拾、菩薩引導眾生的善巧方便

拾壹、菩薩行懺悔、隨喜、勸請三事，轉近得佛

拾貳、菩薩除怖畏的方法

拾參、菩薩契理契機之法施

壹、淨心第一，利他為上

(壹) 三乘所學皆為無餘涅槃，菩薩為何不如以二乘速滅諸苦？

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1〈1 序品〉(大正 26, 20b15-c23)：

問曰：三乘所學皆為無餘涅槃，若無餘涅槃中無差別者，我等何用於恒河沙等大劫，往來生死具足十地，不如以聲聞、辟支佛乘速滅諸苦？

答曰：**1、若無修十地者，則無有三乘**

是語弱劣，非是大悲有益之言。若諸菩薩効汝小心，無慈悲¹意，不能精勤修十地者，諸聲聞、辟支佛何由得度？亦復無有三²乘差別。所以者何？

一切聲聞、辟支佛皆由佛出，若無諸佛，何由而出？若不修十地，何有諸佛？若無諸佛，亦無法、僧。是故汝所說者，則斷三寶種，非是大人有智之言，不可聽察。

2、能行慈悲饒益於他，名為上人

所以者何？世間有四種人：

一者、自利。二者、利他³。三者、共利。四者、不共利。

是中共利者，能行慈悲饒益於他，名為上人。如說：

世間可愍傷，常背⁴於自利，一心求富樂，墮於邪見網；常懷於死畏，⁵流轉六道中，大悲諸菩薩，能極⁶為希有。眾生死至時，無能救護者，沒在深黑闇，煩惱網所纏⁷。若有能發行，大悲之心者，荷負眾生故，為之作重任。若人決定心，獨受諸勤苦，所獲安隱果，而與一切共。諸佛所稱歎，第一最上人，亦是希有者，功德之大藏。世間有常言，家不生惡子，但能成己利，不能利於人；若生於善子，能利於人者，是則如滿月，照明於其家。有諸福德人，以種種因緣，饒益如大海，又亦如大地。無求於世間，以慈愍故住，此人生為貴，壽命第一最。

如是聲聞、辟支佛、佛，煩惱解脫雖無差別，以度無量眾生，久住生死，多所

¹ 悲=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20d, n.14)

² 三=二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20d, n.15)

³ 他=彼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20d, n.16)

⁴ 背〔ㄅㄛˋ〕：轉。(《漢語大詞典(六)》p.1222)

轉：通“專”。專一。(《漢語大詞典(九)》p.1314)

⁵ 死畏=畏死【宮】。(大正 26, 20d, n.17)

⁶ 極=拯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20d, n.18)

⁷ 纏=縛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20d, n.19)

利益具足菩薩十地故，有大差別。

(貳) 菩薩雖以利他為上，然利他實是自利的圓滿

《大智度論》卷 95〈86 平等品〉(大正 25, 726b26-c23)：

問曰：如餘處菩薩自利益，亦利益眾生，此中何以但說利益眾生，不說自利？自利利人有何咎？

答曰：菩薩行善道，為一切眾生，此是實義；餘處說自利，亦利益眾生，是為凡夫人作是說，然後能行菩薩道。入道人有下、中、上。下者，但為自度故行善法；中者、自為亦為他；上者、但為他人故行善法。

問曰：是事不然！下者、但自為身，中者、但為眾生，上者、自利亦利他人。若但利他，不能自利，云何言上？

答曰：不然！世間法爾，自供養者不得其福，自害其身而不得罪；以是故，為自身行道，名為下人。一切世人但自利身，不能為他；若自為身行道，是則折減，自為愛著故；若能自捨己樂，但為一切眾生故行善法，是名上人，與一切眾生異故。若但為眾生故行善法，眾生未成就，自利則為具足；若自利益，又為眾生，是為雜行。⁸

(參) 淨心第一是菩薩的本願，從利他中完成自利

一、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〈2 入初地品〉(大正 26, 24b3-20)：

釋偈：「當自發願言：我得自度已，當復度眾生」

發願：「**我得自度已，當度眾生**」者，

一切諸⁹法，願為其本，離願則不成，是故發願。¹⁰

⁸ 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61(大正 30, 642b20-23)：

復次，依行差別建立三士，謂下、中、上：

無自利行、無利他行，名為下士。

有自利行、無利他行；有利他行、無自利行，名為中士。

有自利行、有利他行，名為上士。

⁹ 諸+ (佛)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24d, n.6)

¹⁰ 《大智度論》卷 7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108b14-c3)：

問曰：諸菩薩行業清淨，自得淨報，何以要須立願然後得之？譬如田家得穀，豈復待願？

答曰：作福無願，無所標立，願為導御，能有所成。譬如銷金，隨師所作，金無定也。如佛所說：有人修少施福，修少戒福，不知禪法；聞人中有富樂人，心常念著，願樂不捨，命終之後，生富樂人中。

復有人修少施福，修少戒福，不知禪法；聞有四天王天處、三十三天，夜摩天、兜率陀天、化樂天(專念色欲，化來從己)、他化自在天(此天他化色欲，與之行欲，展轉如是，故名他化自在)，心常願樂，命終之後，各生其中；此皆願力所得。

問曰：何故不言我當度眾生，而言自得度已當度眾生？

答曰：**1、自未得度，不能度彼**

自未得度，不能度彼。如人自沒溺¹¹泥，何能拯救餘人？又如為水所漂¹²，不能濟溺，是故說我度已當度彼。

2、引經為證

如說：

若人自度畏，能度歸依者，自未度疑悔，何能度所歸？

若人自不善，不能令人善，若不自寂滅，安能令人寂？¹³

是故先自善寂而後化人。又如《法句》偈說：

若能自安身，在於善處者，然後安餘人，自同於所利。¹⁴

凡物皆先自利，後能利人。何以故？如說：

若自成己利，乃能利於彼；自捨欲利他，失利後憂悔！

是故說自度已，當度眾生。

二、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7（大正 26，56a12-b2）：

問曰：捨自利，勤行他利，此事不然。如佛說：「雖大利人，不應自捨己利。」

如說：「捨一人以成一家；捨一家成¹⁵一聚落；捨一聚落成一國土；捨一國土以成己身；捨己身以為正法。」¹⁶

菩薩亦如是，修淨世界願，然後得之。以是故知，因願受勝果。

復次，莊嚴佛世界事大，獨行功德不能成故，要須願力。譬如牛力雖能挽車，要須御者能有所至；淨世界願，亦復如是，福德如牛，願如御者。

問曰：若不作願，不得福耶？

答曰：雖得，不如有願；願能助福，常念所行，福德增長。

¹¹ 淤=於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6，24d，n.7）

¹² 「漂」大正藏原作[漂*寸]，今依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改作漂。（大正 26，24d，n.8）

¹³ （1）《長阿含經》卷 8（大正 1，49a26-28）：「自得止息，能止息人；自度彼岸，能使人度；自得解脫，能解脫人；自得滅度，能滅度人。」

（2）《法集要頌經》卷 2〈23 己身品〉（大正 4，788c4-5）：「當自而修剋，隨其教訓之，己不被教訓，焉能教訓他！」

¹⁴ （1）《法句經》卷 1〈20 愛身品〉（大正 4，565c23-566a1）：「學先自正，然後正人，調身入慧，必遷為上。」

（2）另見：《法句譬喻經》卷 3〈20 愛身品〉（大正 4，593b18-19）；《出曜經》卷 21〈24 我品〉（大正 4，723b12-13）；《法集要頌經》卷 2〈23 己身品〉（大正 4，788b29-c3）。

¹⁵ （以）+成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6，56d，n.3）

¹⁶ （1）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31〈38 力品〉（大正 2，722c2-3）：「為家忘一人，為村忘一家，為國忘一村，為身忘世間。」

（2）印順導師著《佛在人間》，p.12：「『為家忘一人，為村忘一家，為國忘一村，為身忘世間』。為身不是為一人，忘世也不是隱遁山林。為身忘世間，是比為國家民族的生存而不惜破壞更為高級的。為自我的解脫與真理的掘發，有割斷自我與世間愛索的必要。」

先自成己利，然後乃利人，捨己利利人，後則生憂悔。¹⁷

捨自利利人，自謂為智慧，此於世間中，最為第一癡。

答曰：於世間中為他求利猶稱為善，以為堅心¹⁸，況菩薩所行出過世間。若利他者即是自利。如說：菩薩於他事，心意不劣弱，發菩提心者，他利即自利。

此義〈初品〉¹⁹中已廣說，是故汝語不然！

貳、初學菩薩未離欲，亦未能斷慳，如何實踐布施度

(壹) 若物能起慳，則不畜此物；常為利眾生，解身如藥樹

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6〈12 分別布施品〉(大正 26, 51b29-c26)：

問曰：汝說此四種施中，菩薩應²⁰行何施？

答曰：四種布施中，行二種淨施；不求於名利，及以求果報。

是布施有四種，三淨、三不淨，²¹不淨盡不行。

淨中行²²二淨：一者、施者淨，不於受者淨。二者、共淨。

於此二淨²³施中，應常精進。何以故？

是菩薩不期果報故²⁴，若期果報者，則求受者清淨。

「淨」，名施者²⁵、受者功德莊嚴，其心清淨。

「不淨」，名施者有慳惜心。如佛說：「慳為施垢」²⁶。餘煩惱雖為不淨，慳最

這樣的為身才能為大眾，忘世才真正的走入人間。」

¹⁷ (1)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〈入初地品 2〉(大正 26, 24b18-19)：「若自成己利，乃能利於彼；自捨欲利他，失利後憂悔！」

(2)《法句經》卷 1〈愛身品 20〉(大正 4, 565c23-566a1)：「學先自正，然後正人，調身入慧，必遷為上。」

(3)另參見《法句譬喻經》卷 3〈愛身品 20〉(大正 4, 593b18-19)；《出曜經》卷 21〈我品 24〉(大正 4, 723b12-13)；《法集要頌經》卷 2〈己身品 23〉(大正 4, 788b29-c3)。

¹⁸ 堅心的說明，參見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〈序品 1〉(大正 26, 21a11-c18)。

¹⁹ 詳參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〈入初地品 2〉(大正 26, 24b3-20)。

²⁰ [應] — 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51d, n.8)

²¹ 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6〈12 分別布施品〉(大正 26, 51b21-23)：

三淨：一、從施者淨，二、從受者淨，三、共淨。

三不淨：一、不從施者淨，二、不從受者淨，三、不共淨。

²² 應+行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51d, n.9)

²³ 淨=事【宮】。(大正 26, 51d, n.10)

²⁴ 《大般涅槃經》卷 24〈10 光明遍照高貴德王菩薩品〉(大正 12, 507a8-12)：

若依如是大涅槃經，不見惠施及施果報，是則名為持戒正見。菩薩摩訶薩有異念處以修習故，不見眾生持戒破戒施者、受者及施果報，是故得名持戒正見。以是義故，菩薩摩訶薩不觀福田，及非福田。

²⁵ [施者] — 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51d, n.11)

為重。

問曰：若菩薩於施者淨及共淨²⁷，應勤行此二施。慳為施者垢，亦是施大垢，若菩薩未離欲，未能斷慳，云何能行此二²⁸淨施？

答曰：若物能起慳，則不畜此物。

菩薩若於有命、無命物，知生慳心者，則不畜此物，是故有所施，皆無悋惜。

問曰：外物可不畜，身當云何？

答曰：常為利眾生，解身如藥樹。

為利益眾生故，信解身如藥樹。如藥樹眾生有用，根、莖、枝、葉、華、實等，各得差²⁹病，隨意而取，無有遮護。菩薩亦如是，為利眾生故，能自捨身。

作是念：「若眾生取我頭、目、手、足、肢³⁰、節、脊、腹、髀³¹、膊³²、耳、鼻、齒、舌、血、肉、骨、髓等，隨其所須，皆能與之，或舉身盡施。」

如是降伏其心，修集善根，為方便所護，行檀波羅蜜。

(貳) 我今是新學，善根未成就，心未得自在，願後當相與

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8〈17 入寺品〉(大正 26, 59b28-c18)：

問曰：在家菩薩，或有貪惜愛著之物，有來求者，此應云何？

答曰：於所貪著物，有來求索者，當自勸喻³³心，即施勿慳惜。

1、應自勸喻，而施與之

菩薩所貪惜物，若有乞人，急從求索³⁴：「汝以此物，施與我者，速得成佛。」

菩薩即時，應自勸喻，而施與之。如是思惟：「若我今者，不捨此物，此物必當遠離於我。設至死時，不隨我去，此物則是遠離之相³⁵，今為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具足檀波羅蜜故施與，後至死時，心無有悔。」³⁶

²⁶《雜阿含經》卷 4 (91 經) (大正 2, 23c1-4)：「云何施具足？謂善男子離慳垢心。在於居家，行解脫施，常自手與，樂修行捨，等心行施，是名善男子施具足。」

²⁷ 淨+ (淨)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51d, n.12)

²⁸ 二+ (種)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51d, n.13)

²⁹ 差 [彳 𠂔]：病除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二)》，p.973)。

³⁰ 肢=支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，=枝【宮】。(大正 26, 51d, n.14)

³¹ 髀 (𠂔 一)：大腿骨。(《漢語大詞典(十二)》，p.408)

³² 膊=膊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51d, n.15)

³³ 勸喻：勸告說明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二)》，p.825)

³⁴ 求索：索取，乞求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五)》，p.897)

³⁵ 相：本質。(《漢語大詞典(七)》，p.1135)

³⁶《大寶積經》卷 82〈郁伽長者會第 19〉(大正 11, 475c13-18)：

復次，長者！在家菩薩若有乞者來至其所，有所求索，隨所施財應至心念：我所施財及不

經說：「不悔心死，必生善處，是得大利，云何不捨！」³⁷

2、若猶貪惜，應如何辭謝

如是自勸，猶貪惜者，應辭謝³⁸乞者言：

「我今是新學，善根未成就，心未得自在，願後當相與。³⁹」

應辭謝乞者言：「勿生瞋恨，我新發意，善根未具，於菩薩行法，未得勢⁴⁰力，是以未能捨於此物，後得勢力，善根成就，心得堅固，當以相與。」

(參) 布施為智者之所行

《大智度論》卷 11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140b9-28)：

1、智者知財物無常及時布施修福，愚人慳貪聚財而財終沒失

復次，譬如失火之家，黠⁴¹慧之人，明識形勢，及火未至，急出財物；舍雖燒盡，財物悉在，更修室宅。

好施之人，亦復如是，知身危脆，財物無常，修福及時，如火中出物；後世受樂，亦如彼人更修宅業，福慶自慰。

愚惑之人，但知惜屋，忽忽營救，狂愚失智，不量火勢，猛風絕焰，土石為焦，翕響⁴²之間，蕩然⁴³夷滅⁴⁴。屋既不救，財物亦盡，飢寒凍餓，憂苦畢世。

慳惜之人，亦復如是，不知身命無常，須臾叵保，而更聚斂守護愛惜，死至無期，忽焉逝沒，形與土木同流，財與委⁴⁵物俱棄，亦如愚人憂苦失計。⁴⁶

施財，俱當散滅。不滿所願，必當歸死。我不捨財，財當捨我，我今當捨令作堅財，然後乃死，捨此財已，死時無恨，歡喜無悔。

³⁷ 相關如《雜寶藏經》卷 8：「常修慈心，勲行正法，若能爾者，死時不悔，心不悔故，得生善處。」(大正 4, 489a26-27)

³⁸ 謝：推辭，拒絕。(《漢語大詞典(十一)》，p.373)

³⁹ 參見《大寶積經》卷 82〈郁伽長者會〉第 19：「今我力劣善根未熟，於大乘中，我是初行，其心未堪自在行施，我是著相、住我我所。善大丈夫！今向汝悔，勿生嫌恨。」(大正 11, 475c19-21)

⁴⁰ 勢：力量，氣勢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二)》，p.813)

⁴¹ 黠(ㄊ一ㄩˊ)：聰慧，機敏。(《漢語大詞典(十二)》，p.1363)

⁴² 翕(ㄊ一)響：倏忽，奄忽。(《漢語大詞典(九)》，p.652)

⁴³ 蕩然：毀壞，消失。(《漢語大詞典(九)》，p.555)

⁴⁴ 夷滅：湮滅，毀壞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二)》，p.1495)

⁴⁵ 委(ㄨㄞˋ)：儲積，聚積。(《漢語大詞典(四)》，p.322)

⁴⁶ 《眾經撰雜譬喻》卷 1(大正 4, 531b10-24)：

智者思惟財物不可久保，譬如失火之家。黠慧之人明識火勢，火未至時急出財物，舍雖燒盡財寶全在，更修屋宅廣開利業。智人植福勤修布施亦復如是，知身危脆財物無常，遇值福田及時布施，亦如彼人火中出物，後世受樂，亦如彼人更修宅業福利自慰。愚惑之人但知惜念，忽忽營救狂愚失智，不量火勢猛風絕燄土石俱焦，須臾之頃蕩然滅盡，屋既不救

2、大慧之人，知身如幻，財不可保，唯福可恃

復次，大慧之人，有心之士，乃能覺悟，知身如幻，財不可保，萬物無常，唯福可恃⁴⁷，將人出苦，津通⁴⁸大道。

3、大人大心，能大布施，能自利己

復次，大人大心，能大布施，能自利己；小人小心，不能益他，亦不自厚。

4、智人慧心，深得悟理，能挫慳賊

復次，譬如勇士見敵，必期吞滅；智人慧心，深得悟理，慳賊雖強，亦能挫之，必令如意。遇良福田，值好時節（時：應施之時也。遇而不施是名失時），覺事應心，能大布施。

參、若捨一惡人，則為背佛恩；捨一可度者，是斷佛道根

（壹）背恩無返復，癡弊難開化，菩薩心愍傷，勇猛加精進

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7〈15 五戒品〉（大正 26，56c19-57b14）：

問曰：是菩薩但應護持五戒，不護持諸餘善業耶？

答曰：**1、菩薩護持五戒，亦護持諸餘善業**

菩薩應堅住，總相五戒中，餘身口意業，悉亦復應行。

在家五戒，已說其義。受此五戒，應堅牢住，及餘三種善業，亦應修行。

2、隨應眾生，說法教化，隨所缺乏，而給足之

復次，在家菩薩所應行法：隨應利眾生，說法而教化。

是菩薩於諸眾生，隨有所乏，皆能施與。若在國土、城郭、聚落、林間、樹下，是中眾生，**隨所利益，說法教化**，⁴⁹所謂：「不信者為說信法，不恭敬者為說禮節，為少聞者說多聞法，為慳貪者說布施法，為瞋恚者說和忍法，為懈怠者說精進法，為亂意者說正念處，為愚癡者解說智慧。」⁵⁰

復次，隨諸所乏者，皆亦應給足。

財物喪失，飢寒凍餓憂苦畢世。慳惜之人亦復如是，不知身命無常須臾叵保，而便聚斂守護愛惜，死來無期忽然殞逝，形如土木財物俱棄，亦如愚人憂苦失計。明慧之人乃能覺悟，知身如幻財不可保，萬物無常惟福可恃，將人出苦可得成道。

⁴⁷ 恃（尸）：依賴，憑藉。（《漢語大詞典（七）》，p.511）

⁴⁸ 津通：指水無阻滯地流動。（《漢語大詞典（五）》，p.1189）

⁴⁹ 《大寶積經》卷 82〈郁伽長者會第 19〉（大正 11，474a3-5）：「復次，長者！在家菩薩，若在村落、城邑、郡縣，人眾中住，隨所住處為眾說法。」

⁵⁰ 《大寶積經》卷 82〈郁伽長者會第 19〉（大正 11，474a5-9）：「不信眾生，勸導令信。不孝眾生，不識父母、沙門婆羅門，不識長幼，不順教誨，無所畏避，勸令孝順。若少聞者，勸令多聞。慳者勸施，毀禁勸戒，瞋者勸忍，懈怠勸進，亂念勸定，無慧勸慧。」

諸眾生有所乏少，皆應給足。有人雖富，猶有不足，乃至國王，亦應有所乏⁵¹少⁵²。是故，先雖說「貧窮者施財」，今更說「隨所乏少而給足之」。

3、諸有惡眾生，種種加惱事，背恩無返復，癡弊難開化，菩薩心愍傷，勇猛加精進

復次，諸有惡眾生，種種加惱事，諂曲懷憍逸，惡罵輕欺誑；

背恩無返⁵³復⁵⁴，癡弊難開化，菩薩心愍傷，勇猛加精進。

(1) 菩薩不應作是念

諸惡眾生以種種惡事侵憍⁵⁵菩薩，菩薩於此，心無懈厭，不應作是念：

「如是惡人，誰能調伏、誰能教化、誰能勸勉⁵⁶，令度生死，究竟涅槃？誰能與此往來生死？誰能與此和合同事？諸惡無理，誰能忍之？我意止息，不復共事；我悉捨遠，不復共事，亦復不能與之和合。是惡中之惡，無有返復，何用此等而共從事？」

(2) 菩薩應作是念

菩薩知見眾生，惡罪⁵⁷難除，應還作是念：

「是等惡人，非少精進能得令住如所樂法。為是等故，我當加心勉力勤行，億倍精進；後得大力，乃能化此惡中之惡、難悟眾生。

如大醫王，以小因緣便能療治眾生重病；菩薩如是，除煩惱病，令住隨意所樂功德。我於重罪、大惡眾生，倍應憐愍，起深大悲；如彼良醫，多有慈心療治眾病。其病重者，深生憐愍，勤作方便，為求良藥。」

菩薩如是於諸眾生，煩惱病者，悉應憐愍。於惡中之惡、煩惱重者，深生憐愍⁵⁸，勤作⁵⁹方便，加心療治。⁶⁰

⁵¹ [乏] — 【宮】。(大正 26, 57d, n.1)

⁵² [少] — 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。(大正 26, 57d, n.2)

⁵³ 返：還；回歸。(《漢語大詞典(十)》，p.739)

⁵⁴ 復：謂實踐諾言。(《漢語大詞典(三)》，p.1032)

⁵⁵ 憍[囗幺]：煩擾，擾亂。(《漢語大詞典(四)》，p.407)

⁵⁶ 勉=免【宋】【元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57d, n.3)

⁵⁷ 罪=非【宋】【元】。(大正 26, 57d, n.4)

⁵⁸ 憐=慈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57d, n.5)

⁵⁹ 作=於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57d, n.6)

⁶⁰ 《大乘寶雲經》卷 2〈十波羅蜜品 2〉(大正 16, 252b15-c2)：「云何菩薩無疲倦願？菩薩若見剛強眾生難調難伏，放逸自恣不肯受化，是諸菩薩之所厭患。如是剛強難調難化所厭患者，以是因緣，即生疲倦而棄背之，發願往生清淨世界諸佛淨土。是淨土中，無如是等剛強眾生及其名處，菩薩不欲聞是人名，何況相見？若有菩薩棄背眾生，亦不能得諸佛淨土，而往受生。是中，有智諸菩薩等發如是心：「一切世界，有諸眾生，頑嚚、暗鈍、聾盲、瘡痍無涅槃性，從彼世界諸佛菩薩，所棄捨者，是等眾生願悉來集，我所莊嚴佛國土中。是等眾生勿令有餘，我皆令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坐於道場覺了佛果。」菩薩摩訶薩作是思時，從初發心，一切魔宮無處不動，十方一切諸佛世尊之所稱歎。而是菩薩所嚴佛國，速得成就究竟清淨，證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是名菩薩無疲倦願。」

4、菩薩隨所住，不開化眾生，令墮三惡道，深致諸佛責

何以故？菩薩隨所住，不開化眾生，令墮三惡道，深致諸佛責。

菩薩隨所住國土、城邑、聚落、山間、樹下，力能饒益、教化眾生，而懈厭嫌恨，貪著世樂，不能開化，令墮惡道，是菩薩即為十方現在諸佛，深所呵責，甚可慚恥，⁶¹云何以小因緣而捨大事？是故菩薩不欲諸佛所呵責者⁶²，於種種諂曲、重惡眾生，心不應沒，隨力饒益，應以諸方便勤心開化。譬如猛將，將⁶³兵多所傷損，王則深責，以諸兵眾無所知故⁶⁴，王不責之。

(貳) 若以貪欲心，瞋恚怖畏心，捨一可度者，是斷佛道根

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5〈30 大乘品〉(大正 26, 105a9-b5)：

不捨於一切者⁶⁵，或有眾生第一弊惡，無有功德不可利益，菩薩於此，終不生捨心。問曰：若是惡人不可度者，云何不捨？

答曰：以五因緣故：一、賤小人法⁶⁶故，二、貴大人法故，三、畏誑諸佛故，四、知恩故，五、為是世間⁶⁷事，故出世間。如說：

欲度眾生故，生心持重擔，於惡怨賊中，心常不應捨。
賤小貴大人，是小大差別，不應眾生中，愍憐心還息，
於諸急難中，無事而利益，擔於重擔時，而不中懈廢。
若發無上心，或有捨眾生，若自心疲苦，及惡人所害，
即為欺誑於，十方三世佛。

諸佛世中尊，為利益眾生，行種種苦行，修集於佛道；
佛於恒沙劫，捨樂作福業，若捨一惡人，則為背佛恩，
是故惡眾生，不應於中捨。

若人於無量，阿僧祇劫中所修集佛道，大悲為根本，
若以貪欲心，瞋恚怖畏心，捨一可度者，是斷佛道根。

是故善業道，能令不捨者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⁶¹ 《大寶積經》卷 82〈郁伽長者會第 19〉(大正 11, 474a24-26)：「若是菩薩隨所住處，不教眾生，令墮惡道，而是菩薩則為諸佛之所訶責。」

⁶² [者] — 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57d, n.7)

⁶³ 將：帶領，攜帶。(《漢語大詞典(七)》，p.805)

⁶⁴ 故 + (是以)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57d, n.8)

⁶⁵ 《十住經》卷 2(大正 10, 510a18-19)：「菩薩，以不捨眾生心故行。」

⁶⁶ 以小乘人的自利，相對於大乘菩薩的自利利他。

⁶⁷ [世間] — 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105d, n.2)

(參) 我得佛道，要當度此，惡中之惡，諸眾生輩

《大智度論》卷 16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179b5-13)：

復次，菩薩未得菩薩道，生死身以好事施眾生，眾生反更以不善事加之。

或有眾生，菩薩讚美反更毀辱，菩薩恭敬而反輕慢，菩薩慈念反求其過，謀欲中傷；此眾生等，無有力勢，來惱菩薩。

菩薩於此眾生，發弘誓願：「我得佛道，要當度此惡中之惡諸眾生輩！」於此惡中，其心不懈，生大悲心；譬如慈母憐其子病，憂念不捨。如是相，是為菩薩精進。

肆、菩薩諸漏未盡，怎麼能久劫於三界中，忍諸惡人

(壹) 得陀羅尼者，聞一切語音，不喜不瞋

《大智度論》卷 5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96a14-b24)：

1、能忍諸惡而不瞋

復有人音聲陀羅尼，菩薩得此陀羅尼者，聞一切語言音不喜、不瞋。

一切眾生如恒河沙等劫，惡言罵詈，心不憎恨。⁶⁸

問曰：菩薩諸漏未盡，云何能如恒河沙等劫忍此諸惡？

答曰：我先言：得此陀羅尼力故能爾。

復次，是菩薩雖未盡漏，大智利根，能思惟除遣瞋心。作是念：若耳根不到聲邊，惡聲著誰？又如罵聲，聞便直過，若不分別，誰當瞋者？凡人心著吾我，分別是非而生恚恨。

復次，若人能知諸⁶⁹言隨生隨滅，前後不俱，則無瞋恚。亦知諸法內無有主，誰罵誰瞋？若有人聞殊方⁷⁰異語，此言為好，彼以為惡，好惡無定，雖罵不瞋。若有人知語聲無定，則無瞋喜。如親愛罵之，雖罵不恨；非親惡言，聞則生恚。如遭風雨，則入舍持蓋；如地有刺，則著鞞⁷¹鞋；大寒燃火，熱時求水——如是諸患，但求遮法而不瞋之。罵詈諸惡，亦復如是，但以慈悲息此諸惡，不生瞋心。

復次，菩薩知諸法不生不滅，其性皆空。若人瞋恚罵詈，若打若殺，如夢如化，誰瞋誰罵？

2、讚歎供養而不喜

復次，若有人如恒河沙等劫眾生讚歎供養衣食、臥具、醫藥、華香、瓔珞，得忍菩薩，

⁶⁸ 另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 28 (大正 25, 268a15-23)。

⁶⁹ 諸=語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96d, n.14)

⁷⁰ 殊方：1、不同的方法、方向或旨趣。2、遠方，異域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五)，p.158)

⁷¹ 鞞(ㄊㄩㄥˋ)：同「靴」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七)，p.4345)

其心不動、不喜、不著。

問曰：已知菩薩種種不瞋因緣，未知實讚功德，而亦不喜？

答曰：知種種供養恭敬，是皆無常；今有因緣故，來讚歎供養；後更有異因緣則瞋恚，若打若殺，是故不喜。

復次，菩薩作是念⁷²：以我有功德智慧故，來讚歎供養，是為讚歎功德，非讚我也，我何以喜？

復次，是人自求果報故，於我所作因緣，供養我作功德。譬如人種穀，溉灌修理，地亦不喜。

復次，若人供養我，我若喜受者，我福德⁷³則薄，他人得福亦少，以是故不喜。

復次，菩薩觀一切法如夢如響，誰讚誰喜？我於三界中未得脫，諸漏未盡，未得佛道，云何得讚而喜？若應喜者，唯佛一人。何以故？一切功德都已滿故。是故菩薩得種種讚歎、供養、供給，心不生喜。

如是等相，名為入音聲陀羅尼。

（貳）菩薩善學法忍，故雖於結使未斷，而能不隨

一、善學法忍，不隨結使

《大智度論》卷 15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169a28-c3)：

復次，菩薩於諸煩惱中，應當修忍，不應斷結。何以故？若斷結者，所失甚多，墮阿羅漢道中，與根敗⁷⁴無異。是故遮而不斷，以修忍辱，不隨結使。

問曰：云何結使未斷而能不隨⁷⁵？

答曰：

1、正思惟故

正思惟故，雖有煩惱而能不隨。

2、觀空、無常相故

復次，思惟觀空、無常相故，雖有妙好五欲，不生諸結。譬如國王有一大臣，自覆藏罪，人所不知。王言：「取無脂肥羊來，汝若不得者，當與汝罪。」大

⁷² 菩薩作是念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。(大正 25, 96d, n.23)

⁷³ 德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96d, n.26)

⁷⁴ 根敗，參見《維摩詰所說經》卷中(大正 14, 549b16-26)：

爾時大迦葉歎言：「善哉！善哉！文殊師利！快說此語。誠如所言：塵勞之疇為如來種。我等今者，不復堪任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。乃至五無間罪，猶能發意生於佛法；而今我等永不能發。譬如根敗之士，其於五欲不能復利；如是聲聞諸結斷者，於佛法中無所復益，永不志願。是故，文殊師利！凡夫於佛法有返復，而聲聞無也。所以者何？凡夫聞佛法，能起無上道心、不斷三寶；正使聲聞終身聞佛法、力、無畏等，永不能發無上道意。」

⁷⁵ 隨：1、跟從，追從。2、追逐，追求。3、聽任，任憑。4、聽使喚。(《漢語大詞典(十一)》，p.1102)

臣有智，繫一大羊，以草穀好養；日三以狼而畏怖之，羊雖得養，肥而無脂。牽羊與王，王遣人殺之，肥而無脂。王問：「云何得爾？」答以上事。菩薩亦如是，見無常、苦、空狼，令諸結使脂消，諸功德肉肥。

3、功德無量心柔軟故

復次，菩薩功德福報無量故，其心柔軟，諸結使薄，易修忍辱。譬如師子王，在林中吼，有人見之，叩頭求哀⁷⁶，則放令去；虎豹小物，不能爾也。何以故？師子王貴獸，有智分別故；虎豹賤蟲，不知分別故。又如壞軍，得值大將則活，值⁷⁷遇小兵則死。

4、智慧力故

復次，菩薩智慧力，觀瞋患有種種諸惡，觀忍辱有種種功德，是故能忍結使。

5、為眾生故

復次，菩薩心有智力，能斷結使，為眾生故久住世間；知結使是賊，是故忍而不隨。菩薩繫此結賊，不令縱逸而行功德；譬如有賊，以因緣故不殺，堅閉一處而自修事業。

6、實知諸法相故，不隨煩惱

復次，菩薩實知諸法相故，不以諸結使為惡，不以功德為妙；是故於結不瞋，功德不愛。以此智力故，能修忍辱。如偈說：

菩薩斷除諸不善，乃至極微滅無餘；大功德福無有量，所造事業無不辦。

菩薩大智慧力故，於諸結使不能惱；是故能知諸法相，生死涅槃一無二。

如是種種因緣，雖未得道，於諸煩惱法中能忍，是名法忍。

二、觀無常、苦、無我相心常厭

《大智度論》卷 14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165b10-20)：

問曰：人未得道，衣食為急⁷⁸，云何方便能得忍，心不著、不愛給施之人？

答曰：以智慧力，觀無常相、苦相、無我相，心常厭患。

譬如罪人臨當受戮，雖復美味在前，家室⁷⁹勸喻，以憂死故，雖⁸⁰飲食餽膳，不覺滋味；行者亦爾，常觀無常相、苦相，雖得供養，心亦不著。

又如麀鹿為虎搏⁸¹逐，追之不捨，雖得好草、美水飲食，心無染著；行者亦爾，常為無常虎逐，不捨須臾，思惟厭患⁸²，雖得美味，亦不染著。

是故行者於供養人中，心得自忍。

⁷⁶ 哀=請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169d, n.6)

⁷⁷ 〔值〕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169d, n.7)

⁷⁸ 急：要緊，重要。(《漢語大詞典(七)》，p.453)

⁷⁹ 《大正藏》原作「至」，今依《高麗大藏經》14(519b18)改作「室」。

⁸⁰ 雖+(欲)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165d, n.8)

⁸¹ 搏(ㄅㄛˊ)：捕捉。(《漢語大詞典(六)》，p.795)

⁸² 患=惡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165d, n.10)

三、寧為愚人瞋，不為聖賢賤

《大智度論》卷 14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167c9-17)：

問曰：忍辱法皆好，而有一事不可：小人輕慢，謂為怖畏；以是之故，不應皆忍。

答曰：若以小人輕慢，謂為怖畏而欲不忍，不忍之罪甚於此也！何以故？

不忍之人，賢聖善人之所輕賤；忍辱之人，為小人所慢；二輕之中，寧為無智所慢，不為賢聖所賤。何以故？

無智⁸³之人，輕所不輕；賢聖之人，賤所可賤。以是之故，當修忍辱。

四、一切人皆好樂惡苦，菩薩怎能忍苦惱

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5〈30 大乘品〉(大正 26, 104c27-105a8)：

能忍苦惱者，若有人過算數劫於生死中能忍諸苦惱，十善業道能令此人住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問曰：一切人皆樂樂惡苦，是人云何能忍苦惱？

答曰：以五因緣故：一、樂無我，二、信樂空，三、籌量世法，四、觀業果報，五、念過算數劫唐⁸⁴受苦惱。如說：

**樂無我空法，又知業果報，利衰等八法⁸⁵，處世必應受。
亦念過去世，空受無量苦，何況為佛道，而當不受耶。**

(參) 菩薩得般若實相慧，故能不厭世間、不樂涅槃

《大智度論》卷 19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197c8-198a9)：

問曰：三十七品，雖無處說獨是聲聞辟支佛道、非菩薩道，以義推之可知：菩薩久住生死，往來五道，不疾取涅槃；是三十七品但說涅槃法，不說波羅蜜，亦不說大悲，以是故知非菩薩道。

答曰：**1、菩薩欲知實道，故學三十七道品，然以方便故不證**

菩薩雖久住生死中，亦應知實道、非實道，是世間、是涅槃；知是已，立大願：「眾生可愍，我當拔出著無為處。」以是實法，行諸波羅蜜，能到佛道。菩薩雖學、雖知是法，未具足六波羅蜜故不取證。

如佛說：「譬如仰射空中，箭箭相柱⁸⁶，不令落地；菩薩摩訶薩亦如是，以般

⁸³ 智=知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167d, n.19)

⁸⁴ 唐：引申為徒然，白白地。(《漢語大詞典(三)》，p.366)

⁸⁵ 《長阿含經》卷 8〈眾集經第 5〉(大正 1, 52b11-12)：「世八法：利、衰、毀、譽、稱、譏、苦、樂。」

⁸⁶ 柱=拄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，=注【石】。(大正 25, 197d, n.12)

柱(ㄗㄨˇ)：支撐，拄持。(《漢語大詞典(四)》，p.932)

拄(ㄗㄨˇ)：支撐，頂著。(《漢語大詞典(六)》，p.496)

若波羅蜜箭，射三解脫門空中，復以方便箭射般若箭，令不墮涅槃地。」⁸⁷

2、世間即涅槃

(1) 轉世間為涅槃，是般若力

復次，若如汝所說菩薩久住生死中，應受種種身心苦惱，若不得實智，云何能忍是事？以是故，菩薩摩訶薩求是道品實智時，以般若波羅蜜力故，能轉世間為道果涅槃。何以故？三界世間皆從和合生，和合生者無有自性，無自性故是則為空，空故不可取，不可取相是涅槃。

以是故，說菩薩摩訶薩不住法住般若波羅蜜中，不生故應具足四念處。

(2) 大小差別：小慧淺不深入實相故不說世間即涅槃，大則說

復次，聲聞、辟支佛法中，不說世間即是涅槃。何以故？智慧不深入諸法故。菩薩法中，說世間即是涅槃，智慧深入諸法故。

如佛告須菩提：「色即是空，空即是色；受、想、行、識即是空，空即是受、想、行、識。」⁸⁸「空即是涅槃，涅槃即是空。」⁸⁹

《中論》中亦說：「涅槃不異世間，世間不異涅槃。涅槃際世間際，一際無有異故。」⁹⁰

菩薩摩訶薩得是實相故，不厭世間、不樂涅槃；三十七品是實智之地。

伍、菩薩的精進，有淺深階段

《大智度論》卷 16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179b5-180b7)：

(壹) 菩薩精進：憫眾生、施難捨、行五度

(一) 憫眾生

復次，菩薩未得菩薩道，生死身以好事施眾生，眾生反更以不善事加之。或有眾生，菩薩讚美反更毀辱，菩薩恭敬而反輕慢，菩薩慈念反求其過，謀欲中傷；此眾生等，無有力勢，來惱菩薩。菩薩於此眾生，發弘誓願：「我得佛道，要當度此惡中之惡諸眾生輩！」於此惡中，其心不懈，生大悲心；譬如慈母憐其子病，憂念不捨。如是相，是為菩薩精進。

⁸⁷ 參見《小品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7〈18 伽提婆品〉(大正 8, 569a16-22)，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8〈60 不證品〉(大正 8, 350c2-9)。

⁸⁸ 參見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1 (大正 8, 221c1-21)，卷 4 (大正 8, 240b28)。

⁸⁹ 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25：「諸法畢竟空即是涅槃。」(大正 8, 401b10)

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 26：「諸法平等，非聲聞所作乃至性空即是涅槃。」(大正 8, 416a10-11)

⁹⁰ 參見《中論》卷 4〈25 觀涅槃品〉：

「涅槃與世間，無有少分別；世間與涅槃，亦無少分別。」(大正 30, 36a4-5)

「涅槃之實際，及與世間際，如是二際者，無毫釐差別。」(大正 30, 36a10-11)

(二) 施難捨

復次，行布施波羅蜜時，十方種種乞兒來欲求索，不應索者皆來索之，及所愛重難捨之物，語菩薩言：「與我兩眼，與我頭腦、骨髓、愛重妻子及諸貴價珍寶。」如是等難捨之物，乞者強索，其心不動，慳瞋不起，見疑心不生，一心為佛道故布施；譬如須彌山，四方風吹所不能動——如是種種相，是名精進波羅蜜。

(三) 行五度

復次，菩薩精進，遍行五波羅蜜，是為精進波羅蜜。

問曰：若行戒波羅蜜時，若有人來乞三衣鉢盂，若與之則毀戒。何以故？佛不聽故。若不與，則破檀波羅蜜，精進云何遍行五事？

答曰：

1、新行菩薩不能一時遍行六度

若新行菩薩，則不能一世一時遍行五波羅蜜。

2、為求滿一度，得捨餘度，乃至息慈憫心

(1) 欲滿布施度，暫捨餘度

如菩薩行檀波羅蜜時，見餓虎飢急，欲食其子；菩薩是時興大悲心，即以身施。菩薩父母以失子故，憂愁懊惱，兩目失明；虎殺菩薩，亦應得罪。而不籌量父母憂苦、虎得殺罪；但欲滿檀，自得福德。

(2) 欲滿持戒度

又如持戒比丘，隨事輕重，擯諸犯法。被擯之人，愁苦懊惱；但欲持戒，不愍其苦。

(3) 行世俗般若

或時行世俗般若，息慈悲心。

如釋迦牟尼菩薩，宿世為大國王太子。父王有梵志師，不食五穀，眾人敬信，以為奇特。

太子思惟：「人有四體，必資⁹¹五穀，而此人不食，必是曲⁹²取人心，非真法也！」

父母告子：「此人精進不食五穀，是世希有，汝何愚甚而不敬之？」

太子答言：「願小留意此人，不久證驗自出！」

是時，太子求其住處，至林樹間，問林中牧牛人：「此人何所食噉？」

牧牛者答言：「此人夜中，少多服酥以自全命。」

太子知己還宮，欲出其證驗，即以種種諸下藥草，熏青蓮華。清旦梵志入宮，坐王邊，太子手執此花來供養之；拜已，授與。

⁹¹ 資（𠂔）：憑藉，依靠。（《漢語大詞典(十)》，p.199）

⁹² 曲（𠂔）：邪僻，不正派。（《漢語大詞典(五)》，p.562）

梵志歡喜自念：「王及夫人，內外大小，皆服事我，唯太子不見敬信；今日以好華供養，甚善無量！」得此好華，敬所來處，舉以向鼻嗅之。華中藥氣入腹，須臾腹內藥作，欲求下處。

太子言：「梵志不食，何緣向廁？」急捉之。

須臾便吐王邊，吐中純酥。

證驗現已，王與夫人乃知其詐。

太子言：「此人真賊！求名故以誑一國。」

如是行世俗般若，但求滿智，寢⁹³憐愍心，不畏人瞋。

(4) 行出世間般若：精進能遍行五度

或時菩薩行出世間般若，於持戒、布施心不染著。何以故？施者、受者、所施財物，於罪、不罪，於瞋、不瞋，於進、於怠，攝心、散心，不可得故。

(貳) 菩薩真實精進

(一) 行精進度，知有為虛誑，唯以寂滅為樂；又憐憫眾生集善法，是精進波羅蜜力

復次，菩薩行精進波羅蜜，於一切法，不生不滅，非常非無常，非苦非樂，非空非實，非我非無我，非一非異，非有非無；盡知一切諸法，因緣和合，但有名字，實相不可得。菩薩作如是觀，知一切有為皆是虛誑，心息無為欲滅其心，唯以寂滅為安隱。

爾時，念本願憐愍眾生故，還行菩薩法，集諸功德。菩薩自念：「我雖知諸法虛誑，眾生不知是事，於五道中受諸苦痛，我今當具足行六波羅蜜。」菩薩報得神通，亦得佛道：三十二相、八十種好、一切智慧、大慈大悲、無礙解脫、十力、四無所畏、十八不共法、三達⁹⁴等無量諸佛法。得是法時，一切眾生皆得信淨，皆能受行愛樂佛法。能辦是事，皆是精進波羅蜜力。⁹⁵是為精進波羅蜜。

⁹³ 寢：謂湮沒不彰，隱蔽。（《漢語大詞典(三)》，p.1604）

⁹⁴ 《中阿含經》卷 11（第 161 經）〈梵摩經〉：「成就於三明，以此為三達。」（大正 1，689a8）三達：宿命、天眼、漏盡。

隋·慧遠撰《大乘義章》卷 20：「問曰：宿命、天眼、漏盡，經說為通，復說為明，又云三達，有何差別？通釋義齊，於中別分，非無差異。異相如何？如龍樹說：直知過去八種事等，名宿命通；於中過去，知業知果因緣道理，名宿命明。知未來世死此生彼，名天眼通；知業知果因緣道理，名天眼明。直知漏盡，名漏盡通；知更不生，名漏盡明。又，知從道得滅不同，亦名為明。於如是等，知之窮盡，說為三達。……論通共凡唯除漏盡，明共二乘，達唯如來。」（大正 44，862a2-14）

⁹⁵ 不入涅槃：知法皆空不証涅槃，憐憫眾生集善法——是精進波羅蜜力。（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17〕p.214）

(二) 菩薩精進，知精進虛妄而常成就精進，身心及一切諸法平等無分別

1、身無所作，心無所念，身心一等而無分別

如佛所說：「爾時，菩薩精進，不見身，不見心；身無所作，心無所念，身、心一等而無分別。所求佛道以度眾生，不見眾生為此岸、佛道為彼岸，⁹⁶一切身、心所作放捨；如夢所為，覺無所作。是名寂滅諸精進故，名為波羅蜜。所以者何？知一切精進皆是邪偽故。以一切作法皆是虛妄不實，如夢、如幻；諸法平等，是為真實。平等法中，不應有所求索，是故知一切精進皆是虛妄。雖知精進虛妄，而常成就不退，是名菩薩真實精進。」

2、釋尊見燃燈佛，得真實精進

如佛言：「我於無量劫中，頭、目、髓、腦以施眾生，令其願滿。持戒、忍辱、禪定時，在山林中，身體乾枯；或持齋節食，或絕諸色味，或忍罵辱、刀杖之患，是故身體焦枯。又常坐禪，曝露懃苦，以求智慧；誦讀、思惟，問難、講說一切諸法；以智分別好惡、麤細、虛實、多少；供養無量諸佛，慇懃精進求此功德，欲具足五波羅蜜。我是時無所得，不得檀、尸、羸、精進、禪、智慧波羅蜜。

見燃燈佛，以五華散佛，布髮泥中，得無生法忍，即時六波羅蜜滿；於空中立，偈讚燃燈佛，見十方無量諸佛，是時得實精進。」

3、身心精進平等，得一切諸法平等

身精進平等故得心平等，心平等故得一切諸法平等。

如是種種因緣相，名為精進波羅蜜。

陸、菩薩願得好慧，持戒自守，不憍眾生

《大智度論》卷8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121a8-b12)：
一切眾生「皆得好慧，持戒、自守，不憍⁹⁷眾生」者。

1、釋「皆得好慧」

問曰：何以故次樂後，言皆得好慧？

答曰：人未得樂，能作功德；既得樂已，心著樂多故，不作功德！是故樂後次第心得好慧。好慧者，持戒自守，不憍眾生。

⁹⁶

「不見身——身無所作」
「身心精進——不見心——心無所念」 「身心一等無分別」
七住精進—— 「不見眾生為此岸」
「上求下化——不見佛道為彼岸」 (導師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15〕p.29)

⁹⁷ 憍(ㄍㄨㄛˋ)：煩擾，擾亂。(《漢語大詞典(四)》，p.407)

2、釋「持戒、自守，不燒眾生」

(1) 持戒、自守、不燒眾生

問曰：持戒是名自守，亦名不燒眾生，何以故復言自守、不燒眾生耶？

答曰：身口善，是名持戒；檢⁹⁸心就⁹⁹善，是名自守，亦名不燒眾生。

一切諸功德，皆戒身、定身、慧身所攝。

〔1〕言好持戒，是戒身攝；

〔2〕好自守者，是定身攝；

〔3〕不燒眾生，禪中慈等諸功德，是慧身攝。

(2) 言好持戒、好自守、不燒眾生之理由

問曰：亦無有人言不好持戒者，今何以言好持戒？

答曰：〔1〕有如婆羅門著世界法者言：「捨家好持戒，是為斷種人。」

又以自力得財，廣作功德，如是有福。出家乞食，自身不給，何能作諸功德？如是為呵好持戒。

〔2〕亦有著世界治法道人，呵好自守者言：「人當以法治世，賞善罰惡，法不可犯，不捨尊親，立法濟世，所益者大，何用獨善其身，自守無事？世亂而不理，人急而不救！」如是名為呵好自守。

〔3〕亦有人呵好不燒眾生者言：「有怨不能報，有賊不能繫¹⁰⁰，惡人不能治，有罪無以肅¹⁰¹，不能却患救難，默然無益，何用此為！」如是為呵好不燒眾生。如說¹⁰²：「人而無勇健，何用生世間，親難而不救，如木人在地！」如是等種種不善語，名為呵不燒眾生。

3、總說「皆得好慧，持戒自守，不燒眾生」

是諸天人皆得好慧，持戒自守，不燒眾生，行是善法，身心安隱，無所畏難，無熱無惱，有好名善譽，人所愛敬，是為向涅槃門。

命欲終時，見福德心喜，無憂無悔。

若未得涅槃，生諸佛世界，若生天上。

以是故言：「得好慧，持戒自守，不燒眾生。」

⁹⁸ 檢（ㄐ一ㄢˇ）：約束。（《漢語大詞典(六)》，p.920）

⁹⁹ 就：趨，趨向。（《漢語大詞典(二)》，p.1575）

¹⁰⁰ 繫＝擊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 25，121，n.6）

¹⁰¹ 肅：清除，平靖。（《漢語大詞典(九)》，p.252）

¹⁰² 說＋（偈）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 25，121n.7）

柒、一心敬慎是善人相，娑婆世界的菩薩難勝難及、難破難近

《大智度論》卷 10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129b19-130a19)：

問曰：何以言「汝當一心敬慎，娑婆世界中諸菩薩難及難勝」？

答曰：

(一) 釋「一心敬慎」

1、一切諸賢聖皆一心敬慎，不為魔、結使、先世罪報諸賊所奪

佛、辟支佛、阿羅漢一切諸賢聖，皆一心敬慎。

魔若魔民，及內身結使，種種先世罪報皆是賊，近此諸賊故，應一心敬慎；譬如入賊中行，不自慎護，為賊所得。以是故言「一心敬慎，以遊彼界。」

2、一心敬慎是諸功德初門，是善人相

復次，以人心多散，如狂如醉；一心敬慎，則是諸功德初門。攝心得禪，便得實智慧；得實智慧，便得解脫；得解脫，便得盡苦。如是事，皆從一心得。

如佛般涅槃後一百歲，有一比丘，名優¹⁰³波瓠，得六神通阿羅漢，當爾時世為閻浮提大導師。

彼時有一比丘尼，年百二十歲，此比丘尼年小¹⁰⁴時見佛。

優波瓠來入其舍，欲問佛容儀，先遣弟子語比丘尼：「我大師優波瓠欲來見汝，問佛容儀。」

是時，比丘尼以鉢盛滿麻油，著戶扇下試之，知其威儀詳審¹⁰⁵以不？

優波瓠入，徐排戶扇，麻油小棄。坐已，問比丘尼：「汝見佛不？容儀¹⁰⁶何似？為我說之！」

比丘尼答：「我爾時年小，見佛來入聚落，眾人言佛來，我亦隨眾人出，見光明便禮。頭上金釵墮地，在大閻林¹⁰⁷下，佛光明照之，幽隱皆見，即時得釵。我自是後，乃作比丘尼。」

優波瓠更問：「佛在世時，比丘威儀禮法何如？」

答曰：「佛在世時，六群比丘無羞無恥最是弊惡；威儀法則勝汝今日，何以知之？六群比丘入戶不令油棄。此雖弊惡，知¹⁰⁸比丘儀法，行、住、坐、臥，不非法則；汝雖是六神通阿羅漢，不如彼也！」

優波瓠聞是語，大自慚愧！

¹⁰³ 優=憂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129d, n.25)

¹⁰⁴ 小=少【元】【明】。(大正 25, 129d, n.26)

¹⁰⁵ 詳審：安詳慎重。(《漢語大詞典(十一)》，p.207)

¹⁰⁶ 儀=貌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，=狠【石】。(大正 25, 129d, n.27)

¹⁰⁷ 林=床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129d, n.28)

¹⁰⁸ 知=如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5, 129d, n.29)

以是故言「一心敬慎」。一心敬慎，善人相也。

(二) 釋「娑婆世界中諸菩薩難及難勝」

1、菩薩大福德智慧力故難及難勝

復次，何以故言「一心敬慎，是菩薩難勝難及、難破難近」？譬如大師子王，難勝難破；亦如白象王及龍王，如大火炎，皆難可近。

是菩薩大福德智慧力故，若人欲勝欲破，是不可得，正可自破，是故言「難近」。

2、何故獨言「娑婆世界中菩薩難近」

問曰：一切大菩薩皆大功德，智慧利根，一切難近，何以獨言「娑婆世界中菩薩難近」？

答曰：

(1) 他方菩薩或謂娑婆世界穢惡、菩薩身小而生輕慢，故佛告示「娑婆世界中菩薩難近」

實如所言。但以多寶世界中菩薩遠來，見此世界不如，石沙穢惡，菩薩身小，一切眾事皆亦不如，必生輕慢，是故佛言：「一心敬慎，彼諸菩薩難近。」

(2) 娑婆世界易得厭心，智慧根利故

復次，樂處生人多不勇猛，不聰明，少智慧。如鬱怛羅衛人，以大樂故，無出家、無受戒；諸天中亦爾。

是娑婆世界中，是樂因緣少，有三惡道，老、病、死，土地自活法難，以是故，易得厭心。見老、病、死，至心大厭患；見貧窮人，知先世因緣所致，心生大厭，以是故智慧根利。

彼間菩薩，七寶世界，種種寶樹，心念飲食，應意即得，如是生厭心難，是故智慧不能大利。譬如利刀，著好飲食中，刀便生垢，飲食雖好而與刀不相宜；若以石磨之，脂灰¹⁰⁹瑩¹¹⁰治，垢除刀利。

是菩薩亦如是，生雜世界中，利智難近。如人少小勤苦，多有所能，亦多有所堪；又如養馬不乘，則無所任¹¹¹。

(3) 娑婆世界中菩薩多方便故難近

復次，是娑婆世界中菩薩，多方便故難近，餘處不爾。如佛說：「我自憶念宿世，一日施人千命。度眾生故，雖諸功德、六波羅蜜一切佛事具足，而不作佛，恆以方便度脫眾生。」

以是事故，是娑婆世界中菩薩難近。

¹⁰⁹ 脂灰：以油脂和石灰，猶今油灰之類。（《漢語大詞典(六)》，p.1249）

¹¹⁰ 瑩（一ㄥˊ）：使明潔。（《漢語大詞典(四)》，p.627）

瑩澈：亦作“瑩徹”。淨化，使明潔。（《漢語大詞典(四)》，p.628）

¹¹¹ 任：擔荷，負載。（《漢語大詞典(一)》，p.1196）

捌、菩薩應具備三輪體空的無我智慧

《大智度論》卷 12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149c21-150a17)：

又汝言：「今現在人識新新生滅，身命斷時亦盡，諸行罪福，誰隨誰受？誰受苦樂？誰解脫者？」

1、有身、有漏業、有結使，三事故後身生；結使斷時，雖有殘身、殘業，可得解脫

今當答汝：

今未得實道，是人諸煩惱覆心，作生因緣業，死時從此五陰相續¹¹²生五陰。譬如一燈，更然一燈。又如穀生，有三因緣：地、水、種子。

後世身生，亦如是。有身，有¹¹³有漏業，有結使，三事故後身生。

是中身、業因緣，不可斷、不可破，但諸結使可斷。結使斷時，雖有殘身、殘業，可得解脫。

如有穀子、有地，無水故不生。如是雖有身、有業，無愛結水潤則不生。是名雖無神，亦名得解脫。無明故縛，智慧故解，則我無所用。

2、名色和合假名為人，雖無一法為人，名色受罪福，而人受其名

復次，是名色和合，假名為人。是人為諸結所繫，得無漏智慧爪，解此諸結，是時，名人得解脫。

如繩結、繩解，繩即是結，結無異法，世界中說結繩、解繩。

名色亦如是，名色二法和合，假名為人。是結使與名色不異，但名為名色結、名色解。

受罪福亦如是，雖無一法為人實¹¹⁴，名色故受罪福果，而人得名。

譬如車載物，一一推之，竟無車實，然車受載物之名。

人受罪福亦如是，名色受罪福，而人受其名。受苦樂亦如是。

如是種種因緣，神不可得。

神即是施者，受者亦如是。汝以神為人，以是故，施人不可得，受人不可得亦如是。

如是種種因緣，是名財物、施人、受人不可得。

玖、菩薩無緣大慈，不棄捨一切眾生，堅心以五乘法行教化

一、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5〈30 大乘品〉(大正 26, 106c23-107a4)：

堅心化眾生者，若菩薩於五乘中教化眾生時，供養、輕慢、憎、愛、怖畏、苦、樂、疲極等事中，其心不轉，是名堅心化眾生。

¹¹² 從此五陰相續 = 次第相續五陰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149d, n.16)

¹¹³ [有] - 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149d, n.20)

¹¹⁴ 實 = 空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150d, n.3)

五乘者：一者、佛乘，二者、辟支佛乘，三者、聲聞乘，四者、天乘，五者、人乘。
如說：

如應以一心，一切諸力勢，依種種方便，離於憎愛心。
教化諸眾生，離垢心清淨，令得無量世，難得無上乘。
若入無勢力，不堪住大乘，次教辟支佛，聲聞天人乘。

二、《菩提資糧論》卷 3(大正 32，526b10-527a12)：¹¹⁵

問 (1)：菩薩應捨眾生，為不應捨？

答：菩薩於眾生，不應得捨棄，當隨力所堪，一切時攝受。

菩薩摩訶薩常念利樂諸眾生等，若為貪瞋癡所惱，登¹¹⁶於慳悋、破戒、恚恨、懈怠、亂心、惡智之道，入於異路，此等眾生所不應捨，於一切時說施、戒、修，隨力所能應當攝受，不應捨棄。

菩薩從初時，應隨堪能力，方便化眾生，令入於大乘。

此登大乘菩薩於眾生中，隨所堪能從初應作，如前方便波羅蜜中所說方便¹¹⁷，應當精勤以諸方便教化眾生，置此大乘。

問 (2)：何故菩薩但以大乘教化眾生，不以聲聞、獨覺乘也？

答：化恒沙眾生，令得羅漢果；化一入大乘，此福德為上。

若教化恒河沙等眾生得阿羅漢果，此大乘福勝過彼聲聞等乘教化福，以種子無盡故。此所有種子，能為餘眾生等作菩提心方便，亦以出生聲聞、獨覺故，此福勝彼。此福勝者，大乘於聲聞、獨覺乘為上故；又菩提心，有無量無數福德故；又由大乘，三寶種不斷故。是故欲求大福，應以大乘教化眾生，不以餘乘。

問 (3)：諸摩訶薩豈唯以大乘教化眾生，不以聲聞、獨覺乘耶？

答：教以聲聞乘及獨覺乘者，以彼少力故，不堪大乘化。

若中下意眾生，捨利他事，闕於大悲，不堪以大乘化者，乃以聲聞獨覺乘而化度之。

問 (4)：若有眾生，不可以三乘化者，於彼應捨為不捨也？

答：聲聞、獨覺乘及以大乘中，不堪受化者，應置於福處。

若有眾生喜樂生死、憎惡解脫，不堪以聲聞、獨覺及大乘化者，應當教化置於梵乘四梵行中，若復不堪梵乘化者，應當教化置於天乘十善業道及施等福事中，不應捨棄。

¹¹⁵ 龍樹菩薩造頌，自在比丘作長行解釋。

¹¹⁶ 登=行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

¹¹⁷ 參見《菩提資糧論》卷 2(大正 32，523a25-b25)。

問（5）：若有眾生喜樂世樂，於三福事無力能行，於彼人所當何所作？

答：若人不堪受天及解脫化，便以現世利，如力應當攝。

若有眾生專求欲樂，不觀他世，趣向地獄、餓鬼、畜生，不可教化令生天解脫者，亦當愍彼智如小兒，如其所應現世攝受，隨己力能以施等攝之，愍而不捨。

問（6）：若菩薩於此似小兒相諸眾生所，無有方便可得攝化，當於彼人應何所作？

答：菩薩於眾生，無緣能教化，當起大慈悲，不應便棄捨。

若菩薩於喜樂罪惡可愍眾生中，無有方便能行攝化，菩薩於彼當起子想，興大慈悲，無有道理而得捨棄。

問（7）：已說於眾生中應須攝受，未知攝受方便云何？

答：施攝及說法，復聽聞說法，亦行利他事，此為攝方便。

諸菩薩為攝受眾生故，或以布施為攝方便，或受他所施，或為他說法，或聽他說法，或行利他，或以愛語，或以同事，或說諸明處，或教以工巧，或示現作業，或令病者得愈，或救拔險難。

如是等名為攝受眾生方便，當以此諸方便攝受眾生，不應棄捨。

拾、菩薩引導眾生的善巧方便

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5〈30 大乘品〉(大正 26, 104a3-c27)：

善受行方便者，菩薩以五因緣故，名善受行方便：

一、知方時，二、知他心所樂，三、知轉入道，四、知事次第，五、知引導眾生。

1、知方時

知方時者，知是方處，應以如是說法；知是時中¹¹⁸，應以如是說法。知是方處，應以如是因緣度眾生；知是時中，應以如是因緣度眾生。菩薩先知是事已，隨順而行。如說：

若以世尊意，為他人解說，先應知二事¹¹⁹，後隨時方說。

若不知時方，而欲說佛意，不得所為利，而更有過咎。

2、知他心所樂

知他心所樂者，知他深心為在何事？為何所樂？菩薩先知已，入眾生所知、所樂，隨順起發度脫方便，如是則不虛也。如說：

菩薩知眾生，深心難測意，先知其意已，漸令住佛意。

¹¹⁸ 時中：合乎時宜，無過與不及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五)》，p.691)

¹¹⁹ 二事：說法及度眾生，即表示契理契機的意思。

遍知世間事，自利亦利他，若能如是者，說名善方便。

3、知轉入道

知轉入道者，能轉外道、凡夫意，令入佛道；亦轉眾生惡事，令住善事中；亦知轉聲聞、辟支佛道，令入大乘中；已在佛法者，不令入外道。先知是事已，隨順而修行，如說：

若人令眾生，遠離外道法，及諸不善者，入佛上寂滅。

若知諸眾生，上中下之心，知已能引導，是名善方便。

4、知事次第

知事次第者：

(1) 聲聞乘次第法

如聲聞乘中，初說布施、次持戒、次生天、次五欲過患、次在家苦惱、次出家利樂、次說苦諦、次集諦、次滅諦、次道諦、次須陀洹果、次斯陀含果、次阿那含果、次阿羅漢果、次不壞解脫、次說諸無礙。

(2) 緣覺乘次第法

辟支佛乘中亦說：我、我所物，多有過患、捨此過患之物得大利益；在家為過惡、出家為利益；次眾鬧亂語為過惡、獨行為善利；聚落為過惡、阿練若處為善利；厭離多欲多事、樂於少欲少事；守護諸根、飲食知節、初夜後夜隨時覺悟、觀緣取相、樂住空舍、貴於持戒禪定智慧，不現奇異令他歡喜，但自利益樂於深法、不隨他智。

(3) 大乘次第法

A、各種波羅蜜次第

如大乘中次第者，初說檀波羅蜜、次尸羅波羅蜜、羼提波羅蜜、毘梨耶波羅蜜、禪波羅蜜、般若波羅蜜。

B、各種勝處次第

初說諦勝處，次說捨勝處、滅勝處、慧勝處。

C、各種讚嘆次第

復次，初讚歎發菩提心、次十種願¹²⁰、次十究竟¹²¹、次讚歎遠離退失菩提心法、次修集不退失菩提心法、次堅心精進、次堅固堪受、次堅誓。

D、說諸地法、果、勢力次第

¹²⁰ 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2～卷3（大正26，30b-34b）提到：初地菩薩所發的十種願：（一）供養願，（二）受持願，（三）供養諸佛願，（四）教化眾生願，（五）成就大乘願，（六）一切法信解願，（七）淨佛土願，（八）無有怨競願，（九）入信清淨願，（十）正覺願。

¹²¹ 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3（大正26，34c8-11）：

初、眾生性竟，二、世間性竟，三、虛空性竟，四、法性性竟，五、涅槃性竟，六、佛生性竟，七、諸佛智性竟，八、一切心所緣竟，九、諸佛行處智竟，十、世間法智轉竟——是名十究竟。

復次，初說能得諸地法、次說能住諸地法、次說能得諸地底法、次說遠離諸地垢法、次說能作淨地法、次說諸地久住法、次說能到諸地邊法、次說能作不退失諸地法、次說諸地果、次說諸地果勢力。

E、說十地次第

復次，或初說歡喜地、次說離垢地、次說明地、次說炎地、次說難勝地、次說現前地、次說深遠地、次說不動地、次說善慧地、次說法雲地。

(4) 小結

如說：

A、聲聞乘

初施次持戒，果報得生天，無常在家過，出家為大利。
次無上四諦，斷結證四果，是方便次第，令人住初乘。

B、辟支佛乘

初說生死過，次說涅槃利，守護於諸根，持戒及禪定。
不隨他智慧，功德樂獨處，自依不依他，樂求自利樂。
亦不捨他人，深行頭陀法，其求中乘者，教法相如是。

C、菩薩乘

以四十不共，說佛無量德，亦說菩薩時，一切所行法。
為利眾生故，次第說是法，自利及利他，說種種功德。
亦說諸佛子，所樂十種地，求法大乘者，如是次第度。

5、知引導眾生

引導者，隨眾生所樂門，知是門已，以是門引導眾生，隨其所樂，任其勢力而令得度，如說：

或有諸眾生，可以深經書，難事¹²²及工巧，咒術以愛語，
善說及資財，布施戒定慧，如是籌量已，引來入大乘。
或現於女身，引導諸男子，復現男子身，引導於女人，
示眾五欲樂，然後說欲過，而令一切人，得離於五欲。

6、小結

善行是五事，是名菩薩善受行方便。

¹²² 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9〈19 四法品〉：「是菩薩凡有所作，若起塔寺若設大會若救罪人，如是等一切世間諸難事中心無廢退。」(大正26，68a19-21)

拾壹、菩薩行懺悔、隨喜、勸請三事，轉近得佛

《大智度論》卷 7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109b6-110a10)：

【經】能請無量諸佛。

【論】

(一) 二種勸請諸佛：請轉法輪、請佛住世

「請」有二種：

1、請轉法輪

一者、佛初成道，菩薩夜三、晝三六時禮請，偏袒右肩合掌言：「十方佛土無量諸佛初成道時未轉法輪，我某甲請一切諸佛為眾生轉法輪度脫一切。」

2、請佛住世

二者、諸佛欲捨無量壽命入涅槃時，菩薩亦夜三時、晝三時，偏袒右肩合掌言：「十方佛土無量諸佛，我某甲請令久住世間，無央數劫度脫一切利益眾生。」

是名「能請無量諸佛」。

(二) 諸佛必應說法度眾，何須勸請；又未見十方無量諸佛，云何可請

問曰：諸佛之法，必¹²³應說法廣度眾生，請與不請法自應爾，何以須請？

若於自前面請諸佛則可，今十方無量佛土諸佛亦不自見，云何可請？

答曰：

1、諸佛雖不待人請，請者亦能得福

諸佛雖必應說法不待人請，請者亦應得福。如大國王雖多美膳，有人請者必得恩福，錄¹²⁴其心故。又如慈心念諸眾生令得快樂，眾生雖無所得，念者大得其福。請佛說法亦復如是。

2、有佛若無人請者，便入涅槃而不說法

復次，有諸佛無人請者，便入涅槃而不說法。

如《法華經》¹²⁵中多寶世尊，無人請故便入涅槃。後化佛身及七寶塔，證說《法華經》故，一時出現。

亦如須扇多佛，弟子本行未熟，便捨入涅槃，留化佛一劫以度眾生。

今是釋迦文尼佛，得道後五十七日寂不說法；¹²⁶自言：「我法甚深，難解難知！一切眾生縛著世法無能解者，不如默然入涅槃樂。」是時，諸菩薩及釋提桓因、

¹²³ 《大正藏》原作「法」，今依【元】【明】本改作「必」。

¹²⁴ 錄：採取，採用。(《漢語大詞典(十一)》，p.1342)

¹²⁵ 參見《妙法蓮華經》卷 4 (大正 9, 32b-34b)。

¹²⁶ (1)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82：「有說：彼時二人善根未熟，未堪聞法。所以者何？佛成道已，彼初一人若更經五十七日有餘命者應堪聞法。有說：五十六日。有說：四十九日。彼

梵天王諸天合掌敬禮，請佛為諸眾生初轉法輪。佛時默然受請，後到波羅奈鹿林中轉法輪。

如是云何言請無所益！

3、雖眾生不面請佛，佛常見其心亦聞彼請；假令諸佛不聞不見，請佛亦有福德

復次，佛法等觀眾生，無貴無賤，無輕無重；有人請者，為其請故便為說法。雖眾生不面請佛，佛常見其心亦聞彼請；假令諸佛不聞不見，請佛亦有福德，何況佛悉聞見而無所益？

(三) 何故正以二事勸請

問曰：既知請佛有益，何以正以二事請？

答曰：

1、有人謂佛貪壽、愛著於法，為除眾疑故須請

餘不須請，此二事要必須請；若不請而說，有外道輩言：體道常定，何以著法多言多事！以是故，須請而說。

若有人言：若知諸法相，不應貪壽久住世間而不早入涅槃。以是故須請。

若不請而說，人當謂佛愛著於法，欲令人知。以是故，要待人請而轉法輪。

諸外道輩自著於法，若請若不請而自為人說；佛於諸法不著不愛，為憐愍眾生故，有請佛說者佛便為說，諸佛不以無請而初轉法輪。如偈說：

諸佛說何實，何者是不實，實之與不實，二事不可得。¹²⁷

如是真實相，不戲於諸法，憐愍眾生故，方便轉法輪。¹²⁸

2、佛為斷老、病、死，不答十四難故

復次，佛若無請而自說法者，是為自顯自執法，應必答十四難。¹²⁹今諸天請佛說法，但為斷老、病、死，無戲論處，是故不答十四難無咎。以是因緣故，須請而轉法輪。

第二人若更經五十一日有餘命者應堪聞法。……由此非佛教化失時，世尊或時留自壽行待所化者，如待蘇跋達羅等，若能留他壽行無有是處。」(大正 27, 914a13-20)

(2) 法寶撰《俱舍論疏》卷 1：「若謂《婆沙》見聞不同，成道之後即觀機根，因何《婆沙》次下文云：彼初一人，佛成道後，若更五十七日有餘命者應堪聞法。此即佛成道後，至觀根時五十七日，與《智論》同。又《智論》第一云：爾時菩薩捨苦行處，到菩提樹下，坐金剛座降魔眾已，即得阿耨菩提。時梵天王等皆詣佛所，勸請世尊初轉法輪，准此論文。」(大正 41, 455b2-9)

¹²⁷ 《中論》卷 3〈觀法品第 18〉：「一切實非實，亦實亦非實，非實非非實，是名諸佛法。」(大正 30, 24a5-6)

¹²⁸ 《中論》卷 4〈觀邪見品第 27〉：「瞿曇大聖主，憐愍說是法，悉斷一切見，我今稽首禮。」(大正 30, 39b25-26)

¹²⁹ 十四難，又稱十四無記，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 34 (962 經) (大正 2, 245c10-19)：

佛告婆蹉種出家：「若作是見：(1) 世間常，此則真實，餘則虛妄者，此是倒見，此是觀察見，此是動搖見，此是垢污見，此是結見，是苦、是閼、是惱、是熱，見結所繫。愚癡無聞凡夫，於未來世，生老病死、憂悲惱苦生。婆蹉種出家！若作是見：(2) 世間無常，

3、若佛不請而說，外道所譏；梵天自請，則外道心伏

復次，佛在人中生，用大人法故，雖有大悲不請不說；若不請而說，外道所譏。以是故，初要須請。又復外道宗事梵天，梵天自請，則外道心伏。

4、菩薩行懺悔、隨喜、勸請三事，轉近得佛，以是故須請

復次，菩薩法，晝三時、夜三時常行三事：

一者、清旦¹³⁰偏袒右肩，合掌禮十方佛，言：「我某甲若今世、若過世無量劫，身口意惡業罪，於十方現在佛前懺悔，願令滅除，不復更作。」中、暮、夜三亦如是。

二者、念十方三世諸佛所行功德，及弟子眾所有功德，隨喜勸助。

三者、勸請現在十方諸佛初轉法輪，及請諸佛久住世間無量劫，度脫一切。¹³¹菩薩行此三事，功德無量，轉近得佛。以是故須請。

拾貳、菩薩除怖畏的方法

(壹) 阿練若比丘以三因緣滅諸怖畏

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6〈32 解頭陀品〉(大正 26, 112b29-113b21)：

滅諸怖畏者：是人以三因緣能滅怖畏：

- 一、見無我我所法相故能除怖畏，
- 二、以方便力故，
- 三、以心膽力故能除怖畏。

1、見無我我所法相故能除怖畏

見無我我所者，如初地中所說，除五種怖畏。¹³²

(3) 常無常，(4) 非常非無常；(5) 有邊，(6) 無邊，(7) 邊無邊，(8) 非有邊非無邊，(9) 是命是身，(10) 命異身異；(11) 如來有後死，(12) 無後死，(13) 有無後死，(14) 非有非無後死——此是倒見，乃至憂悲惱苦生。」

¹³⁰ 清旦：清晨。《漢語大詞典(五)》，p.1297)

¹³¹ 參見「普賢十願」，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卷 40(大正 10, 844b20-28)：

爾時普賢菩薩摩訶薩稱歎如來勝功德已，告諸菩薩善財言：善男子！如來功德，假使十方一切諸佛經不可說不可說佛剎極微塵數劫相續演說，不可窮盡。若欲成就此功德門，應修十種廣大行願。何等為十？一者、禮敬諸佛，二者、稱讚如來，三者、廣修供養，四者、懺悔業障，五者、隨喜功德，六者、請轉法輪，七者、請佛住世，八者、常隨佛學，九者、恆順眾生，十者、普皆迴向。

¹³² 參見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2〈3 地相品〉(大正 26, 27a14-18)：「問曰：菩薩無何等怖畏？答曰：無有不活畏、死畏、惡道畏、大眾威德畏、惡名毀訾畏、繫閉桎梏畏、拷掠刑戮畏。無我我所故，何有是諸畏。」

另參：《十住經》卷 1〈1 歡喜地〉(大正 10, 500 c16-19)：「菩薩摩訶薩。得歡喜地，所

2、以方便力故能除怖畏

方便力者：此論中念正思惟業果報故，名方便力。

(1) 念正思惟業果報

應作是念：諸大國王在深宮殿，象馬車步四兵侍¹³³衛，業因緣盡亦受種種諸衰惱事。又業因緣守護者，雖行險道中、入大海水、在大戰陣亦安隱無患。我先世業因緣，若在聚落，若在阿練若處，業因緣必受其報，如是思惟已，除滅怖畏。

(2) 念能行身業善、口業善、意業善則名為善自守護

復作是念：若我為守護身故，入城邑聚落，捨阿練若處者，無有能勝善身業、善口業、善意業守護者。如佛告波斯匿王¹³⁴：「若人行身善業、行口善業、行意善業，是名為人善自守護，是人若言我善自守護者是為實說。大王！是人雖無四兵衛護，亦可名為善好守護。何以故？如是守護名內守護，非外守護。是故我以身業善行、口業善行、意業善行故名為善自守護」。

(3) 諸鳥獸等因遠聚落住故無所畏，我之心智勝彼故無有怖畏

復作是念：是諸鳥獸腹行虫等在阿練若處，身不行善、口不行善、意不行善，以遠聚落住故而無所畏，我之心智豈不如此鳥獸等耶？如是思惟除諸怖畏。

(4) 以念佛故，破一切諸怖畏事

又以念佛故，在阿練若處，能破一切諸怖畏事，如《經》¹³⁵說：「汝諸比丘阿練若處，若在樹下、若在空舍。或生怖畏、心沒毛豎者，汝當念我是如來、應正遍知、明行足、善逝、世間解、無上士、調御丈夫、天人師、佛、世尊。如是念時怖畏即滅。」

3、以心膽力能除怖畏

大膽名：心不怯弱，決定求道。如說：

比丘住空閑，當以心膽力，除滅諸怖畏，念佛無畏者；
若人自起業，怖畏不得脫，不怖亦不脫，怖則失正利。
如是知不免，而破餘利者，則行小人事，比丘所不應；
若有怖畏者，應畏於生死，一切諸怖畏，生死皆為因。

有諸怖畏，即皆遠離。所謂，不活畏、惡名畏、死畏、墮惡道畏、大眾威德畏。離如是等一切諸畏。何以故？是菩薩，離我相故。」

¹³³ 侍=防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112d, n.5)

¹³⁴ 《雜阿含》卷 46 (1229 經) (大正 2, 336a24-b18)：「佛告大王：如是，大王！如是，大王！若有行身惡行，行口惡行，行意惡行者，當知斯等為不自護，而彼自謂能自防護。象軍、馬軍、車軍、步軍，以自防護，雖謂自護實非自護。所以者何？雖護於外，不護於內，是故大王！名不自護。大王！若復有行身善行，行口善行，行意善行者，當知斯等則為自護。彼雖不以象、馬、車、步四軍自防，而實自護。所以者何？護其內者，名善自護，非謂防外。」

¹³⁵ 參考《雜阿含》卷 33 (930、931 經) (大正 2, 237c)。

是故行道者，欲脫於生死，亦救於他人，不應生怖畏。

(1) 身業清淨等則無怖畏

如佛《離怖畏經》¹³⁶中說怖畏法：

有沙門、婆羅門，住阿練若處，應如是念：

以不淨身業故，不淨口業故，不淨意業故，念¹³⁷不清淨故，自高卑人故，懈怠心故，妄憶念故，心不定故，愚癡故怖畏；與此相違，身業清淨等則無怖畏。

(2) 念怖畏一切諸惡，為度諸怖畏故

又佛為郁伽長者說：¹³⁸

出家菩薩在阿練若處，應作是念：我何故在此？即時自知，欲離怖畏故，來至於此。怖畏於誰？畏眾憤鬧，畏眾語言，畏貪欲、瞋恚、愚癡，畏憍慢、恚恨、嫉他利養，畏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，畏五陰魔，畏諸愚癡障礙處，畏非時語，畏不見言見，畏不聞言聞，畏不覺而覺，畏不知而知，畏諸沙門垢，畏共相憎惡，畏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一切生處，畏墮地獄、畜生、餓鬼及諸難處。略說畏一切惡不善法故，來在此住。若人在家樂在眾鬧不修習道，住在邪念不能得離如是怖畏。所有過去諸菩薩，皆在阿練若處，離諸怖畏得無畏處，得一切智慧。所有當來諸菩薩，亦在阿練若處離諸怖畏，得一切智慧。今現在諸菩薩，住阿練若處離諸怖畏，得無畏處成一切智慧。以是故，我怖畏一切諸惡度諸怖畏故，應住阿練若處。

(3) 捨貪著我者，一切怖畏皆除

復次，一切怖畏皆從著我生，貪著我故，愛受我故，生我想故，見我故，貴我故，分別我故，守護我故。若我住阿練若處不捨貪著我者，則為空在阿練若處。

(4) 心應如草木，不應隨虛妄分別怖畏則除

復次，長者！見有所得者，則不住阿練若處；住我我所心者，則不住阿練若處；住顛倒者，則不住阿練若處；長者！乃至生涅槃想者，尚不住阿練若處，何況起煩惱想者。長者！譬如草木在阿練若處，無有驚畏。菩薩如是，在阿練若處，應生草木想、石¹³⁹瓦想、水中影想、鏡中像想，於語言生響想，於心生幻想。此中誰驚誰畏，菩薩爾時則正觀身，無我、無我所，無眾生，無壽者、命者，無養育者，無男、無女，無知者、見者。怖畏名為虛妄分別，我則不應隨虛妄分別，菩薩如是應如草木住阿練若處。

又知一切法皆亦如是。斷鬪諍名阿練若處；無我、無我所、無所屬名阿練若處。

¹³⁶ 大正藏無相同名稱的經典，但接近的有《佛說四無所畏經》（大正 17，711c），但內容對應不起來。

¹³⁷ 念=命【宮】。（大正 26，113d，n.1）

¹³⁸ 參考《大寶積經》卷 82〈郁伽長者會第 19〉（大正 11，478a20-c6）。

¹³⁹ 石瓦=瓦石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6，113d，n.2）

(貳) 八念能除恐怖，然有難有易

《大智度論》卷 21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218c22-219b2)：

問曰：何以故九相次第有八念？

答曰：

(一) 八念除怖

佛弟子於阿蘭若處，空舍、塚間，山林、曠野，善修九相，內、外不淨觀，厭患其身，而作是念：「我云何擔是底下不淨屎尿囊？」自隨慴¹⁴⁰然驚怖；及為惡魔作種種惡事來恐怖之，欲令其退。以是故，佛次第為說八念。

(二) 念佛、念法、念僧除怖

如經中說：¹⁴¹

佛告諸比丘：「若於阿蘭若處，空舍、塚間，山林、曠野，在中思惟，若有怖畏，衣毛為豎，爾時當念佛：『佛是多陀阿伽度、阿羅呵、三藐三佛陀，乃至婆伽婆。』恐怖則滅。

若不念佛，當疾念法：『佛法清淨，巧出善說，得今世報，指示開發，有智之人心力能解。』如是念法，怖畏則除。

若不念法，則當念僧：『佛弟子眾修正道、隨法行。僧中有阿羅漢、向阿羅漢，乃至須陀洹、向須陀洹——四雙八輩。是佛弟子眾應供養、合手¹⁴²恭敬、禮拜、迎送，世間無上福田。』作如是念僧，恐怖即滅。」

佛告諸比丘：「釋提桓因與阿脩羅鬪，在大陣中時，告諸天眾：『汝與阿脩羅鬪時，設有恐怖，當念我七寶幢，恐怖即滅。若不念我幢，當念伊舍那天子（帝釋左面天王也）寶幢，恐怖即除；若不念伊舍那寶幢，當念婆樓那天子（右面天子）寶幢，恐怖即除。』」

以是故，知為除恐怖因緣故，次第說八念。

(三) 後五念亦能除怖畏

問曰：經中說三念因緣除恐怖，五念復云何能除恐怖？

答曰：

1、念施，2、念戒

是比丘自念布施、持戒功德，怖畏亦除。所以者何？若破戒心，畏墮地獄；若慳貪心，畏墮餓鬼及貧窮中。自念：「我有是淨戒、布施。」若念淨戒，若念布施，心則歡喜，作是言：「若我命未盡，當更增進功德；若當命終，不畏墮惡道！」

¹⁴⁰ 慴（ムセ、）：悲恨。（《漢語大字典(四)》，p.2360）

¹⁴¹ 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 35（980 經）（大正 2，254c-255a），《雜阿含經》卷 35（981 經）（大正 2，255a-b），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14（大正 2，615a-b），Sn I, p.218- p.220。

¹⁴² 手=掌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19d，n.2）

以是故，念戒施亦能令怖畏不生。

3、念天

念上諸天皆是布施、持戒果報，「此諸天以福德因緣故生彼，我亦有是福德。」以是故，念天亦能令怖畏不生。

4、念入出息

十六行念安那般那¹⁴³時，細覺尚滅，何況恐怖龜覺！

5、念死

念死者，「念五眾身念念生滅，從生已來，常與死俱，今何以畏死？」

6、小結

是五念，佛雖不說，亦當¹⁴⁴除恐怖。所以者何？念他功德以除恐怖則難，自念己事以除恐怖則易，以是故佛不說。

拾參、菩薩契理契機之法施

（壹）佛法中治心病的方法

《大智度論》卷 1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60a15-c6)：

對治悉檀者，有法，對治則有，實性則無。

一、身病之對治

譬如重、熱、膩、酢、鹹藥草飲食等，於風病中名為藥，於餘病非藥。

若輕、冷、甘、苦、澁藥草飲食等，於熱病名為藥，於餘病非藥。

若輕、辛、苦、澁、熱藥草飲食等，於冷病中名為藥，於餘病非藥。

二、心病之對治

佛法中治心病亦如是：

1、不淨觀

不淨觀思惟，於貪欲病中，名為善對治法；於瞋恚病中，不名為善，非對治法。所以者何？觀身過失，名不淨觀；若瞋恚人觀過失者，則增益瞋恚火故。

2、慈心觀

思惟慈心，於瞋恚病中，名為善對治法；於貪欲病中，不名為善，非對治法。所以者何？慈心於眾生中求好事觀功德；若貪欲人求好事觀功德者，則增益貪欲故。

¹⁴³ 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 29 (803 經)(大正 2, 206a16-b14),《雜阿含經》卷 29 (810 經)(大正 2, 208a18-b13),《坐禪三昧經》卷上(大正 15, 275b19-276a6),《摩訶僧祇律》卷 4 (大正 22, 254c14-255a5),《大智度論》卷 11 (大正 25, 138a10-15)。

¹⁴⁴ 當=能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(大正 25, 219d, n.5)

3、因緣觀

因緣觀法，於愚癡病中，名為善對治法；於貪欲、瞋恚病中，不名為善，非對治法。所以者何？先邪觀故生邪見，邪見即是愚癡。

問曰：如佛法中說十二因緣甚深，如說：「佛告阿難：是因緣法甚深，難見難解，難覺難觀，細心巧慧人乃能解。」¹⁴⁵愚癡人於淺近法猶尚難解，何況甚深因緣？今云何言愚癡人應觀因緣法？

答曰：愚癡人者，非謂如牛羊等愚癡；是人欲求實道，邪心觀故，生種種邪見。如是愚癡人，當觀因緣，是名為善對治法。若行瞋恚、姪欲人，欲求樂，欲惱他，於此人中，非善非對治法。不淨、慈心思惟，是二人中，是善是對治法。何以故？是二觀能拔瞋恚、貪欲毒刺故。

4、三種觀

(1) 無常觀

復次，著常顛倒眾生，不知諸法相似相續有；如是人觀無常，是對治悉檀，非第一義。何以故？一切諸法自性空故。如說偈言：「無常見有常，是名為顛倒；空中無無常，何處見有常？」¹⁴⁶

問曰：一切有為法，皆無常相應，是第一義。云何言無常非實？所以者何？一切有為法，生、住、滅相，前生、次住、後滅故，云何言無常非實？

答曰：

A、破生住滅

有為法不應有三相。何以故？三相不實故。

若諸法生、住、滅是**有為相者**，今「生」中亦應有三相，「生」是有為相故；如是一一處亦應有三相，是則無窮，住、滅亦如是。

若諸生、住、滅各**更無有生、住、滅者**，不應名有為法。何以故？有為法相無故。以是故，諸法無常，非第一義。

B、無常之失

復次，若一切實性無常，則無行業報。何以故？無常名生滅失故，譬如腐種子不生果。如是則無行業，無行業云何有果報？今一切賢聖法有果報，善智之人所可信受，不應言無。

以是故，諸法非無常性。

C、小結

¹⁴⁵ 參見《相應部》II, p. 92；《長部》II, p. 55；《長阿含經》卷10（13經）（大正1，60b10）；《人本欲生經》（大正1，242a）；《中阿含經》卷24（97經）（大正1，578b）；《大生義經》（大正1，844b）。

¹⁴⁶ 參見《中論》卷4〈23觀顛倒品〉（大正30，31c10-11）；《般若燈論釋》卷14（大正30，123a6）。

如是等無量因緣說，不得言諸法無常性。

(2) 苦觀、無我觀

一切有為法無常，苦、無我等亦如是。

如是等相，名為對治悉檀。

(貳) 念佛適合一切根性

《大智度論》卷 7〈1 序品〉(大正 25，109a3-b5)：

問曰：如菩薩三昧種種無量，何以故但讚是菩薩念佛三昧常現在前？

答曰：

1、念佛得入佛道中故

是菩薩念佛故，得入佛道中。以是故，念佛三昧常現在前。

2、遍除煩惱及先世罪，餘三昧所不及故

復次，念佛三昧能除種種煩惱及先世罪；餘諸三昧，有能除婬不能除瞋，有能除瞋不能除婬，有能除癡不能除婬、恚，有能除三毒不能除先世罪。是念佛三昧，能除種種煩惱、種種罪。

3、有大福德速滅罪苦故

復次，念佛三昧有大福德，能度眾生；是諸菩薩欲度眾生，諸餘三昧無如此念佛三昧福德能速滅諸罪者。

如說：昔有五百估客，入海採寶；值摩伽羅魚王開口，海水入中，船去駛疾。船師問樓上人：「汝見何等？」答言：「見三日出，白山羅列，水流奔趣，如入大坑。」船師言：「是摩伽羅魚王開口，一是實日，兩日是魚眼，白山是魚齒，水流奔趣是入其口。我曹¹⁴⁷了¹⁴⁸矣！各各求諸天神以自救濟！」是時諸人各各求其所事，都無所益。中有五戒優婆塞語眾人言：「吾等當共稱南無佛，佛為無上，能救苦厄！」眾人一心同聲稱南無佛。是魚先世是佛破戒弟子，得宿命智，聞稱佛聲心自悔悟，即便合口，船人得脫。¹⁴⁹

¹⁴⁷ 我曹：我們。(《漢語大詞典(五)》，p.212)

¹⁴⁸ 了：結束，了結。《廣雅·釋詁四》：「了，訖也。」(《漢語大字典(一)》，p.48b)

案：此「了矣」一詞於《大智度論》出現多次：

[1]《大智度論》卷 17：「王思惟言：若十二年不雨，我國了矣，無復人民。」(大正 25，183b3-4)

[2]《大智度論》卷 23：「婆羅門聞之，兩拳打頭、搥胸、吁嘔：我當云何破此淨法？我為了矣！棄捨緣事馳還本國。」(大正 25，231c20-22)

[3]《大智度論》卷 35：「太子言：諸尼健子輩了矣！」(大正 25，321b16-17)

¹⁴⁹《賢愚經》卷 6〈富那奇緣品第 29〉：「爾時復有五百賈客，相與結要，欲入大海。……來至中道嶮難之處，眾人咸見閻浮提內有三日現。怪問導師：今三日出，是何端應？導師答

以念佛故，能除重罪、濟諸苦厄，何況念佛三昧。

4、菩薩所尊所主應常念故

復次，佛為法王，菩薩為法將，所尊所重唯佛世尊，是故應常念佛。

5、念佛得諸功德勝利故

復次，常念佛得種種功德利。譬如大臣特蒙恩寵常念其主；菩薩亦如是，知種種功德、無量智慧皆從佛得，知恩重故常念佛。

※云何常念佛，不行餘三昧

汝言「云何常念佛，不行餘三昧」者，

今言「常念」，亦不言不行餘三昧，行念佛三昧多，故言「常念」。

復次，先雖說空、無相、無作三昧，未說「念佛三昧」，是故今說。

（參）應機而說法，才是真法施

一、《大智度論》卷 22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227b1-22)：

問曰：何等是法施？

答曰：

1、方式

佛所說十二部經¹⁵⁰，清淨心、為福德與他說，是名「法施」。

復有以神通力令人得道，亦名法施。如《網明菩薩經》中說：「有人見佛光明得道者、生天者。」¹⁵¹如是等口雖不說，令他得法故，亦名「法施」。

言：汝等當知！一正是日，二是魚眼，其間白者，此是魚齒。今水所投，黑冥之處，是魚口也，最為可畏。我等今者，無復活路，臨至魚口，定計垂死。有一賢者，敬信佛道，告語眾賈，唯當虔心稱南無佛。三界德大，無過佛者，救厄赴急，矜濟一切，最能覆護苦厄眾生，唯佛神聖，願救危險。」(大正 4, 394b6-18)

案：上引《賢愚經》〈富那奇緣品第 29〉《高麗藏》缺，其中「端應」二字，《卍續藏·淨心誠觀法發真鈔》引《賢愚經》作「瑞應」，「端」字應為「瑞」字形誤，字作「瑞」為正。天台沙門釋，允堪述《淨心誠觀法發真鈔》卷 3：「故《賢愚經》云：『富那云何往至大海險難之處，眾人咸見閻浮提內有三日現，怪問導師(西域入山涉海皆須導師，如此方行軍須有鄉導也)今三日出，是何瑞應。』」(CBETA, X59, no. 1096, p. 558, b7-10 // Z 2:10, p. 196, d7-10 // R105, p. 392, b7-10)

另參見印順法師《華雨集(二)》p.66。

¹⁵⁰ 參見《增壹阿含經》卷 21：「十二部經如來所說，所謂契經、祇夜、本末、偈、因緣、授決、已說、造頌、生經、方等、合集、未曾有。」(大正 2, 657a2-4)

另參見印順法師著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(p.476)：「九分教與十二分教，舊譯為九部經與十二部經。十二分教的名目，玄奘譯為：契經、應頌、記說、伽陀、自說、因緣、譬喻、本事、本生、方廣、希法、論議。((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26 (大正 27, 659c))」

¹⁵¹ 參見《持心梵天所問經》卷 1 (大正 15, 1b20-22)，《思益梵天所問經》卷 1 (大正 15, 33c14-15)，《勝思惟梵天所問經》卷 1 (大正 15, 62c24-26)。

2、觀眾生心性、惑多少、利鈍而說法

是法施應觀眾生心性、煩惱多少、智慧利鈍，應隨所利益而為說法；譬如隨病服藥則有益。

(1) 為婬重說不淨觀、為瞋重說慈心、為癡重說因緣、二雜三雜可知

有婬欲重，有瞋恚重，有愚癡重，有兩兩雜、三三雜。

婬重者為說不淨觀，瞋重者為說慈心，癡重者為說深因緣；兩雜者說兩觀，三雜者說三觀。

若人不知病相，錯投藥者，病則為增。

(2) 著眾生相說無我、著無我說五眾相續不令斷滅

若著眾生相者，為說但有五眾，此中無我；若言無眾生相者，即為說五眾相續有，不令墮斷滅故。

(3) 求富說施、欲生天說持戒、人中貧乏說天上事

求富樂者，為說布施；欲生天者，為說持戒；人中多所貧乏者，為說天上事。

(4) 患居家說出家法、著財居家說五戒法、不樂世間說三法印

惱患居家者，為說出家法；著錢財居家者，為說在家五戒法；若不樂世間，為說三法印——無常，無我，涅槃。

依隨經法，自演作義理、譬喻，莊嚴法施，為眾生說。

如是等種種利益故，當念法施。

二、《大智度論》卷 23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229c4-12)：

(1) 復次，有言：持戒為重，所以者何？依戒因緣故，次第得漏盡。

(2) 有言：多聞為重，所以者何？依智慧故，能有所得。

(3) 有言：禪定為重，如佛所說，定能得道。

(4) 有言：以十二頭陀為重，所以者何？能淨戒行故。

如是各各以所行為貴，更不復勸求涅槃。

佛言：「是諸功德，皆是趣涅槃分；若觀諸法無常，是為真涅槃道。」如是等種種因緣故，諸法雖空而說是無常想。

(肆) 菩薩得是五根，善知眾生諸根相

一、《大智度論》卷 19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204c10-29)：

菩薩得是五根，善知眾生諸根相：

(1) 知染欲眾生根，知離欲眾生根；

(2) 知瞋恚眾生根，亦知離瞋恚眾生根；

(3) 知愚癡眾生根，亦知離愚癡眾生根；

(4) 知欲墮惡道眾生根，知欲生人中眾生根，知欲生天上眾生根；

- (5) 知鈍眾生根，知利眾生根；
 - (6) 知上、中、下眾生根；
 - (7) 知罪眾生根，知無罪眾生根；
 - (8) 知逆、順眾生根；
 - (9) 知常生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眾生根；
 - (10) 知厚善根、薄善根眾生根；
 - (11) 知正定、邪定、不定眾生根；¹⁵²
 - (12) 知輕躁眾生根，知持重¹⁵³眾生根；
 - (13) 知慳貪眾生根，知能捨眾生根；
 - (14) 知恭敬眾生根，知不恭敬眾生根；
 - (15) 知淨戒、不淨戒眾生根；
 - (16) 知瞋恚、忍辱眾生根；
 - (17) 知精進、懈怠眾生根；
 - (18) 知亂心、攝心，愚癡、智慧眾生根；
 - (19) 知無畏、有畏眾生根；
 - (20) 知增上慢、不增上慢眾生根；
 - (21) 知正道、邪道眾生根；
 - (22) 知守根、不守根眾生根；
 - (23) 知求聲聞眾生根，知求辟支佛眾生根，知求佛道眾生根。
- 於知眾生根中得自在方便力故，名為知根。

二、《大智度論》卷 23 〈1 序品〉(大正 25，232a13-b9)：

1、八苦

眾生有八苦之患：生，老，病，死，恩愛別離，怨憎同處，所求不得；略而言之，五受眾苦。

2、煩惱苦

眾生之罪，**婬欲多故**，不別好醜，不隨父母師長教誨，無有慚愧，與禽獸無異。**瞋恚多故**，不別輕重，瞋毒狂發，乃至不受佛語，不欲聞法，不畏惡道；杖楚橫加，

¹⁵² 參見《長阿含經》卷 8：「復有三法，謂三聚：正定聚、邪定聚、不定聚。」(大正 1，50b18-19) 另參見 (Lamotte, p.1199, n.3)：有三種眾生聚：

- 1、正性定聚：此類眾生是已經入道，而且很快即達於涅槃。
- 2、邪性定聚：此類眾生是犯重罪，將來必墮惡趣，而當其脫出惡趣，入於第三種聚。
- 3、不定聚：不屬前二種聚，而可能進入其中之一聚。

關於此三種聚，參見 *Dīgha*，III，p.217；《增一阿含經》卷 13 (地主品，第 9 經) (大正 2，614b23-c1) 等。在後代的資料中，聚 (rāsi) 之分類被種姓 (gotra) 之分類所取代：某種常恆 (先天) 或後天的心理傾向，使眾生得以證得涅槃。

¹⁵³ 持重：穩重，謹慎。(《漢語大詞典(六)》，p.550)

不知他苦；入大闇中，都無所見。

愚癡多故，所求不以道，不識事緣，如搆¹⁵⁴角求乳；無明覆故，雖蒙日照，永無所見。

慳貪多故，其舍如塚，人不向之。

憍慢多故，不敬賢聖，不孝父母；憍逸自壞，永無所直。

邪見多故，不信今世、後世，不信罪福，不可共處。

如是等諸煩惱多故弊敗，為無所直。

3、業苦

惡業多故，造無間罪——或殺父母，或傷害賢聖；或要時榮貴，讒賊忠貞，殘害親戚。

4、彼此難合苦

復次，世間眾生，善好者少，弊惡者多。

(1) 世事難如意

或時雖有善行，貧賤鄙陋；

或雖富貴端政¹⁵⁵，而所行不善。

或雖好布施，而貧乏無財；

或雖富有財寶，而慳惜貪著，不肯布施。

(2) 懷惡心眾生多

或見人有所思，默無所說，便謂憍高自畜，不下接物。

或見好下接物，恩惠普潤，便謂欺誑諂飾。

或見能語善論，便謂恃是小智，以為憍慢。

或見質直好人，便共欺誑調捉¹⁵⁶，引挽¹⁵⁷陵¹⁵⁸易¹⁵⁹。

或見善心柔濡¹⁶⁰，便共輕陵踏蹴¹⁶¹，不以理遇。

若見持戒清淨者，便謂所行矯異，輕賤不數¹⁶²。

(3) 小結

如是等眾生弊惡，無一可樂。

¹⁵⁴ 搆（《又`）：擠取乳汁。（《漢語大詞典(六)》，p.790）

¹⁵⁵ 政＝正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2d，n.8）

¹⁵⁶ 捉＝投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 25，232d，n.10）

¹⁵⁷ 挽（《又`）：拉，牽引。（《漢語大詞典（六）》p.623）

¹⁵⁸ 陵＝浚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2d，n.11）

¹⁵⁹ 陵易：欺凌。（《漢語大詞典（十一）》p.1001）

¹⁶⁰ 濡＝軟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5，232d，n.12）

¹⁶¹ 踏蹴（《又`）：踐踏，踩踏。（《漢語大詞典(十)》，p.508）

¹⁶² 數（《又`）：禮數，儀節。（《漢語大詞典(五)》，p.506）

數（《又`）：親密，親近。《左傳·成公十六年》：“無日不數於六卿之門，國之材人無不事也。”杜預注：“數，不疏。”（《漢語大詞典(五)》，p.506）